

浙江省康复医学会文件

浙康[2025]49 号

关于遴选推荐浙江省康复医学会

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浙江省康复医学会是浙江省一级学会，其业务主管单位是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受中国康复医学会、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浙江省医疗服务管理评价中心的业务指导，向浙江省民政厅登记注册并接受指导和监督管理。

经浙江省康复医学会批准，将于 2025 年成立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现开始遴选推荐委员。浙江省康复医学会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将于浙江省康复医学会 2025 年综合康复年会进行成立选举。

经研究分配贵单位浙江省康复医学会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_____名。委员资质为：副主任护师以上职称，主管护师同时具有博士学位。

请贵单位认真遴选，结合本人意愿，推荐合适人选并积极参会。

附：浙江省康复医学会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候选人登记表请将表寄至浙江省康复医学会精神心理康复护理专业委员会秘书组。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俞南路1号宁波大学附属康宁医院行政楼（1号楼）312室

邮编：315201

联系人：戴佳宁 15858499753



主题词：精神心理康复护理 会议 通知

抄送：中国康复医学会，浙江省卫健委医政医管及药政处，浙江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浙江省科协学会部，浙江省医疗服务管理评价中心。

浙江省康复医学会办公室

2025年5月13日印发